

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
承辦人：林宴滇
電話：3322101轉7338
傳真：3342906
電子信箱：10028732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1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考字第110014911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（376736800A_1100149118_ATTACH1.pdf、
376736800A_1100149118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因應防疫需要，避免疫情擴散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務
人力發展學院（以下簡稱人力學院）臺北及南投兩院區
實體研習班期110年6月11日起至同年8月31日止暫緩辦
理，此期間若疫情趨緩，可提前開辦時，將另行通知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人力學院110年6月11日人發綜字第1100300673號函辦
理，並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1份。
- 二、旨揭期間暫緩辦理研習班期，請務必轉知參訓學員。
- 三、相關研習班期資訊同步公告於人力學院全球資訊網
（<https://www.hrd.gov.tw/>），供隨時查詢辦理狀況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（不含復興區公所）（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、桃園市蘆竹區
五福國民小學籌備處除外）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06/15
08:22:54
交 換 章

